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OIL AND GA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 中期業績

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宣佈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經由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財務摘要

- 天然氣銷售量增長15%至16.02億立方米；
- 與去年同期相比，集團營業額增加11%至36.57億港元；及
- 除去其他收益之影響後，期內溢利為3.42億港元(二零一六年：2.88億港元)，增加19%。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b>3,656,957</b>	3,298,290
銷售成本		<b>(3,024,054)</b>	(2,708,278)
毛利		<b>632,903</b>	590,012
其他收入		<b>24,099</b>	15,091
其他收益，淨額		<b>7,110</b>	124,842
銷售及分銷費用		<b>(20,956)</b>	(23,158)
行政開支		<b>(143,848)</b>	(139,884)
經營溢利		<b>499,308</b>	566,903
財務收入		<b>53,953</b>	42,120
財務費用		<b>(104,003)</b>	(87,706)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溢利／(虧損)		<b>893</b>	(7,147)
除稅前溢利		<b>450,151</b>	514,170
稅項	5	<b>(101,416)</b>	(101,282)
期內溢利		<b>348,735</b>	412,888
其他全面收入：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b>206,817</b>	79,24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價值變動		<b>14,674</b>	8,597
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變現匯兌儲備		<b>—</b>	4,45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b>570,226</b>	505,183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公司擁有人		<b>170,251</b>	200,062
非控股權益		<b>178,484</b>	212,826
		<b>348,735</b>	412,888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公司擁有人		<b>328,341</b>	290,574
非控股權益		<b>241,885</b>	214,609
		<b>570,226</b>	505,183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6		
— 基本		<b>3.286</b>	3.824
— 攤薄		<b>3.272</b>	3.81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27,292	6,624,992
勘探及評估資產		231,338	213,548
土地使用權		407,502	393,344
無形資產		1,012,886	1,002,291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296,958	300,065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692,039	638,262
其他非流動資產		948,090	792,258
遞延稅項資產		20,051	19,510
		<u>10,536,156</u>	<u>9,984,27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9,858	190,573
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591,385	1,516,892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49,030	47,448
當期可收回稅項		6,210	6,003
存款期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25,17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70,933	1,833,483
		<u>3,617,416</u>	<u>3,619,569</u>
<b>總資產</b>		<u><u>14,153,572</u></u>	<u><u>13,603,839</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386,543	1,327,747
預收款項		1,012,529	1,156,195
短期借貸		425,176	360,907
當期應付稅項		156,220	152,095
		<u>2,980,468</u>	<u>2,996,944</u>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貸		109,250	—
優先票據		4,971,976	5,006,417
遞延稅項負債		254,254	240,801
資產報廢承擔		114,767	108,723
		<u>5,450,247</u>	<u>5,355,941</u>
<b>負債總額</b>		<u><b>8,430,715</b></u>	<u><b>8,352,885</b></u>
<b>權益</b>			
<b>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58,257	58,257
儲備		3,057,320	2,772,174
		<u>3,115,577</u>	<u>2,830,431</u>
非控股權益		<u>2,607,280</u>	<u>2,420,523</u>
<b>權益總額</b>		<u><b>5,722,857</b></u>	<u><b>5,250,954</b></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b>14,153,572</b></u>	<u><b>13,603,839</b></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 255-257 號信和廣場 28 樓 2805 室。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加拿大阿爾伯塔省中西部多個地區從事能源相關業務之投資，包括但不限於：1) 城市管道燃氣營運、管道設計及建造；2) 壓縮天然氣(「CNG」)及液化天然氣(「LNG」)之運輸、分銷及銷售；及 3) 石油及天然氣等上游能源資源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集團」。

### (2) 編製基準

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而編製。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應與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3) 重大會計政策

於本期間，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如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詮釋及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所得稅

應用上述新訂、經修正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

####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集團根據定期向執行董事匯報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內部財務資料識別其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並更多側重於銷售天然氣、燃氣管道建造及接駁以及開採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集團已呈列以下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銷售及輸送天然氣及其他相關產品
- 燃氣管道建造及接駁
- 開採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執行董事提供以用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集團報告分部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 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及輸送 天然氣及其他 相關產品 千港元	燃氣管道 建造及接駁 千港元	開採及 生產原油 及天然氣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b>分部營業額及業績</b>				
外部客戶銷售額	<u>3,173,001</u>	<u>315,619</u>	<u>168,337</u>	<u>3,656,957</u>
分部業績	<u>360,269</u>	<u>151,448</u>	<u>34,785</u>	546,502
財務收入				53,953
其他收益，淨額				7,110
財務費用				(104,003)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溢利				893
未分配企業開支				<u>(54,304)</u>
除稅前溢利				450,151
稅項				<u>(101,416)</u>
期內溢利				<u>348,735</u>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及輸送 天然氣及其他 相關產品 千港元	燃氣管道 建造及接駁 千港元	開採及 生產原油 及天然氣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b>分部營業額及業績</b>				
外部客戶銷售額	2,795,900	355,173	147,217	3,298,290
分部業績	<u>321,077</u>	<u>176,261</u>	<u>3,031</u>	500,369
財務收入				42,120
其他收益，淨額				124,842
財務費用				(87,706)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7,147)
未分配企業開支				<u>(58,308)</u>
除稅前溢利				514,170
稅項				<u>(101,282)</u>
期內溢利				<u>412,888</u>

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之資產之分析載列如下：

#### 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總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資產 千港元
香港	183,297	371,483
中國內地	10,581,966	10,000,284
加拿大	<u>2,330,231</u>	<u>2,226,787</u>
合計	<u>13,095,494</u>	<u>12,598,554</u>
未分配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296,958	300,065
遞延稅項資產	20,051	19,51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692,039	638,262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u>49,030</u>	<u>47,448</u>
總資產	<u>14,153,572</u>	<u>13,603,839</u>

## (5) 稅項

由於集團並無任何須在期內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六年：無)。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律、規例及實施細則，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二零一六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若干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及寬免，據此，該等附屬公司之溢利以優惠所得稅稅率15%(二零一六年：15%)納稅。

海外(除香港及中國外)溢利乃以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適用現行稅率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稅項。

	未經審核 (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4,238	113,374
海外稅項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22	1,281
	<b>104,360</b>	114,655
遞延稅項	<b>(2,944)</b>	(13,373)
稅項	<b>101,416</b>	101,282

## (6)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公司擁有人應佔集團溢利約170,25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06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減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持股份後之加權平均數約5,181,050,000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232,314,000股)而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70,25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062,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5,203,916,000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241,745,000股)而計算，該數目為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減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持股份後之加權平均數再加上假設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購股權已獲行使時購股權所涉及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21,749,000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166,000股)及獎勵股份約1,117,000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65,000股)之影響(被視作按零代價所發行)。

(7) 股息

董事局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期內，已向公司股東分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5港仙(二零一六年：無)，合共約29,12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乃自公司實繳盈餘賬中撥付。

(8) 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809,045	796,33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82,340	720,562
	<b>1,591,385</b>	<b>1,516,892</b>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三個月以內	707,059	712,716
三個月至六個月	46,711	25,333
六個月以上	55,275	58,281
合計	<b>809,045</b>	<b>796,330</b>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541,288	570,34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45,255	757,404
	<b>1,386,543</b>	<b>1,327,747</b>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三個月以內	460,290	470,508
三個月至六個月	32,573	37,871
六個月以上	48,425	61,964
合計	<b>541,288</b>	<b>570,343</b>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年初以來，隨著中國政府繼續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和能源結構調整，中國經濟穩中向好，全社會對能源的需求度持續回升。受益於中國政府「減碳降霾」、「以氣代煤」等政策的有力推動，天然氣價格的逐步理順和各地方政府不斷出台的天然氣利用扶持政策，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中國全社會天然氣消費量增速達到百分之十五。面對良好機遇，集團及時調整發展策略，立足高質量的城市燃氣項目，充分發揮自身強大的銷售網絡及充足的氣源優勢，深耕現有和潛在市場，積極獲取新項目和挖掘新的利潤增長點，憑藉精進的管理水平和業務管控能力，實現市場有效拓展及銷、輸氣量的大幅增長。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集團錄得天然氣銷售量百分之十五，輸氣量百分之一百二十五的增長。

得益於集團實現可觀的銷、輸氣量增長，集團錄得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總營業額36.57億港元，較之去年同期的32.98億港元顯著增長11%；得益於集團在經營管理上的持續提升，採取有效的銷售戰略和成本控制措施，錄得去除其他收益後期內溢利為3.42億港元(二零一六年：2.88億港元)，增加19%；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64億港元(二零一六年：1.36億港元)顯著增長21%。

### 城市管道天然氣業務

#### 銷售及輸送天然氣

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集團錄得銷售及輸送天然氣之收入31.73億港元，同比增長13%，佔總收入87%。期內，集團實現天然氣銷售量16.02億立方米(二零一六：13.92億立方米)，較去年同期增長15%；管輸氣量3.48億立方米(二零一六年：1.55億立方米)，較去年同期增長125%；及運輸氣量0.10億立方米(二零一六年：0.08億立方米)；較去年同期增長25%。

銷氣量大幅增長的主要原因為工商業用戶銷氣量錄得9.91億立方米，較去年同期的7.57億立方米顯著增長31%。此外，集團亦錄得居民用戶銷氣量4.53億立方米，與去年同期持平；加氣站用量1.58億立方米，較去年同期的1.83億立方米下降14%。

## 新用戶開發

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集團新增戶居民用戶58,332戶，累計接駁的居民用戶達到1,166,729戶。工商業用戶用氣需求龐大，因此大力開發工商業用戶是集團用戶開發工作的首要任務，於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集團新增接駁工商業用戶481戶，累計接駁的工商業用戶達到9,750戶。得益於中國政府新型城鎮化、環保、煤改氣政策的有力推動，憑藉靈活的價格策略和自身龐大的銷售網絡覆蓋及輸送能力，預計集團日後新用戶開發數量仍會保持平穩增長。隨著用戶數量的增加，集團將打開更多天然氣銷售渠道，為更多天然氣的終端客戶提供服務，為集團未來的天然氣銷售奠定了堅實基礎。

## 新項目拓展

集團把握清潔能源普及化的發展機遇，充分發揮自身氣源充足，管網覆蓋面積廣闊，靈活的物流運輸服務及與各地方政府、國營和民營資本的良好合作關係等優勢，在促進現有項目的內延式發展的同時，著力對天然氣骨幹管網周邊地區，以及經濟基礎好、天然氣需求大的沿海、沿江市場進行了深入的調研和開發。本年初以來，集團成功獲取江蘇省泛水鎮、江蘇省鹽城大豐區東南片域、湖北省仙桃鄭場鎮和排湖風景區等四個新城市燃氣特許經營權。截至目前，集團已於中國15個省及自治區成立項目公司106家，擁有74項燃氣特許經營權，累計投資建設天然氣高壓長輸管道1,055公里，城市管網有效的帶動了下游項目的開發；城市管網累計總長度達到7,605公里，區域覆蓋人口達到1,200萬人。集團將利用其龐大的管網覆蓋優勢，再接再厲，繼續獲取更多的工業化城市、經濟開發區和工業園區的特許經營權項目，通過該等項目進一步開拓國內燃氣市場，擴大市場佔有率，提升集團在國內之市場位置。

## 開採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業務

本年初以來，集團在加拿大繼續進行輕質原油和天然氣的開採及生產業務。根據由GLJ Petroleum Consultants準備的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儲量報告，集團已證實儲量約為2,290萬桶油當量，及已證實加概算儲量約為3,310萬桶油當量。

於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集團上游油氣開採業務實現平均產量為4,695桶油當量／天(二零一六年：5,218桶油當量／天)。得益於集團持續關注技術提升，採取有效的運營成本控制措施，將采油成本成功控制在10加元／桶油當量，於二零一七年首六個月，集團實現平均運營淨回值23.39加元／桶油當量，較去年同期的16.37加元／桶油當量大增43%。

## 業務展望

中國政府對天然氣行業的發展給予了前所未有的政策支持。二零一七年七月，中國國家發改委正式印發《關於加快推進天然氣利用的意見》，明確了全面加快推進天然氣在城鎮燃氣、工業燃料、燃氣發電、交通燃料四大領域的大規模利用的要求，並要求各地方政府明確責任目標，制定、完善推動天然氣利用的配套措施。集團抓住發展契機，積極開展市場調研及採用靈活的價格策略，協助運營區域內的地方政府制定實施計劃，並取得令燃煤鍋爐限期整改、以氣代煤、清潔取暖等政策支持文件。預期未來將有更多保障天然氣利用及發展的實施細則出台，對集團於中國天然氣分銷領域的各項業務是重大政策利好，集團將積極配合各地方政府加大力度落實相關政策。

天然氣價格逐步理順。二零一七年六月，中國國家發改委正式印發《關於加強天然氣配氣價格監管的指導意見》，再度明確了中央「管住中間、放開兩頭」的價格機制改革目標，此舉使管輸費定價機制更加公開透明，有效控制了天然氣供給側價格，使天然氣需求側成本有望降低，從而有效刺激終端市場需求的提升，亦為集團現有核心業務帶來新商機。集團將繼續根據行業及市場化改革作出戰略部署，借助天然氣價格競爭優勢帶來的機遇，有序開發存量市場，積極拓展增量市場，進一步提升天然氣分銷及銷售量。

天然氣行業可持續發展前景可觀。根據中央發改委等十三個中央部門提出的「將天然氣培育成中國現代清潔能源體系的主體能源，到二零二零年，天然氣在主要能源消費中的比例達到10%，及到二零三零年，力爭將天然氣在主要能源消費中的比例提高到15%」的發展目標，中國天然氣行業的可持續發展前景十分可觀，集中力量發展天然氣事業是大勢所趨。集團將緊跟行業發展趨勢，根據集團「十三五」發展規劃之目標、戰略、宗旨，引領集團業務全面、健康、可持續發展。

油氣開采業務方面，集團將繼續憑藉優質的輕質油資產，高效率的成本管理及高於同行業的技術等優勢，繼續維持合理的開發計劃，並戰略性的增加高價值的輕質油氣儲備和權益，以夯實集團油氣業務長期發展基礎。展望未來，集團將按照油氣業務的戰略部署，擴大增值空間、挖掘內部潛力、提高資本效率、強化成本管控，保持儲量及產量按計劃增長，向中型上游油氣企業的目標邁出新的第一步。

集團將繼續加強人力資源管理及企業文化建設。集團致力於打造有競爭力及可持續的管理人才梯隊及技術人才庫，重視管理團隊建設和素質提升，關注員工成長和職業發展。集團以企業的共同願景和使命為引導，以「誠信正直、大我為先」的核心價值觀為精神支柱，制定並實施與自身業務發展戰略相匹配的人力資源管理方案，實施戰略性的人才招聘和培養計劃及以績效為導向薪酬政策和獎懲機制，全方位配合集團的業務發展戰略。這些措施將為員工提供無盡的發展空間和成長機會，提高員工主動性和符合集團標準的專業態度，使員工得以與集團共同發展，從而切實將人力資源及企業文化轉化為集團的發展優勢和競爭優勢。

面對未來，集團上下將團結一心，奮力拼搏，繼續竭盡所能提高經營管理水平，強化市場開發和銷售，繼續優化業務佈局與資產結構，做強做優能源產業鏈，提升集團品牌價值，發揚「激情、夢想、務實、勤勉」的企業精神，齊心協力，開拓創新，努力為用戶、社會、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創造可持續的回報。

##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錄得營業額36.57億港元，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2.98億港元錄得上升11%。

總營業額分為三個分部，(1)銷售及輸送天然氣及其他相關產品、(2)燃氣管道建造及接駁及(3)開採及生產原油及天然氣，分別為31.73億港元、3.16億港元及1.68億港元(二零一六年：27.96億港元、3.55億港元及1.47億港元)。

集團整體毛利為6.33億港元(二零一六年：5.90億港元)。毛利率為17.3%，與去年同期的17.9%相比基本持平。期內溢利約為3.49億港元。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為1.70億港元。得益於集團採取並實施有效的銷售策略及成本控制措施，期內天然氣銷售量大幅增長，集團錄得除去其他收益之影響後，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為1.64億港元(二零一六年：1.36億港元)，顯著增長21%。

歷年以來，集團着重關注銷售戰略的有效性及適當性且成功控制其所有開支。行政開支為1.44億港元(二零一六年：1.40億港元)，行政開支佔營業額比例進一步下降；銷售及分銷費用下降9%至0.21億港元(二零一六年：0.23億港元)。

財務費用(扣除資本化)由去年同期的0.88億港元略增至1.04億港元。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所有債務(包括銀行借貸、其他借貸及優先票據)的加權平均成本為5.24%(二零一六年：5.67%)。

##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集團的政策為使用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及適當水平的借貸，作為主要資金來源，以撥付資金用於重大擴展及收購。與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相比，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繼續保持自由現金流量狀況。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借貸、其他借貸及優先票據)為55.06億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67億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17.71億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33億港元)。總資產為141.54億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6.04億港元)，其中流動資產為36.17億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20億港元)。集團之總負債為84.31億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3.53億港元)，其中流動負債為29.80億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97億港元)。集團的債務對資產比率(總債務除以總資產)為39%(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21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倍)。集團的財務及流動資金保持平穩，為集團二零一七年下半年的發展作好充分準備。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共有3,512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15名)全職僱員，其中大部分僱員駐於中國。期內員工總成本為1.48億港元(二零一六年：1.41億港元)。集團根據員工的工作表現、工作經驗及現行市場薪酬水平釐定其酬金。員工之總酬金包括基本薪金、現金花紅及股份獎勵。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 或然負債

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財務管理及庫務政策

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為集團於香港總辦事處之庫務職能。集團庫務政策之主要目標之一為管理其利率及匯率波動風險。集團的政策為不從事投機行為。

集團主要以人民幣經營業務。集團若干銀行存款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而集團的境外銀行貸款及優先票據則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匯率波動風險。集團並無訂立外匯對沖政策。然而，集團會緊密監察外匯風險及日後可能(視情況及外幣走勢而定)考慮採用重大外幣對沖政策。

## 訴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並無牽涉任何訴訟。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公司已發行股本為58,256,838港元，分為每股面值0.01港元的5,825,683,834股股份。

## 中期股息

董事局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

## 購買、贖回或出售公司之上市證券

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公司上市證券，惟董事局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採納之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所購買者除外。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公司確認於期內全體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必守標準。

##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司已透過確保妥善運作及檢討集團業務之適當監督及管理程序以及建立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一直致力於向其股東履行其責任。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作為公司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相關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之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有所區分。許鈺良先生為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局相信，由同一名人士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位，可確保集團之貫徹領導，有助更有效及高效率地實現集團之整體策略。董事局相信現時之安排不會損害職權及授權兩者間之平衡，而現時由經驗豐富之人才(其中有充足人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董事局亦能確保此平衡。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有特定任期及須膺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特定任期，惟彼等須按照公司細則(「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1.4條規定公司應具備委任董事之正式函件，當中載明彼等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公司並無委任董事之正式函件(除許銑良先生外)。然而，董事將根據細則輪值退任。此外，董事須於履行其作為董事之職務及責任時參考由公司註冊處刊發之「董事責任指引」及由香港董事學會刊發之「董事指引」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指南」(如適用)所載指引。此外，董事須遵守成文法及普通法、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公司業務及管治政策。

除上述者外，董事認為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公司於一九九八年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書面職權範圍現已上傳至聯交所網站及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局提供建議，並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審閱集團中期及年度報告及賬目；以及監管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包括公司在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以及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雲龍先生(主席)、王廣田先生及楊傑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承董事局命  
中油燃氣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婉縈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許銑良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朱遠先生、關懿君女士及張成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雲龍先生、王廣田先生及楊傑先生。

\* 僅供識別